

阿乙：奔跑在寫作道路上的「亡命徒」

後作家阿乙被稱是最有故事的中堅派作家，他筆下的鄉鎮、小城以及人物，常給人一種似幻似真的感覺，當過警察的阿乙，對底層人物生活的描寫有着深刻的理解與把握。阿乙也是最先走上國際舞臺的中國作家之一，目前阿乙的作品已經輸出七個語種十五個品種，備受國內外好評。阿乙透露，《早上九點叫醒我》在還未出版之前已經賣出瑞典版權，意大利文版8月已出，英文版目前也已經譯畢。

用寫作「叫醒」鄉村記憶

《早上九點叫醒我》小說名來自於阿乙讀過的博爾赫斯的一本訪談錄。博爾赫斯提到要寫一篇短篇小說，題目叫《早上九點叫醒我》。但在博爾赫斯的作品裡，阿乙並沒有發現這部小說，便就用這句話做書名。小說裡，主人公宏陽喝醉後，向自己的內人叮囑，讓她做一個人體鬧鐘，到了早上叫醒他。次日晨，等到叫醒他的時候，他的內人發現他已經死了，他把自己喝死了，小說由此開始，通過一場倉促、敷衍的葬禮的講述，回溯了宏陽——名曾被簡單認為是亡命之徒的文盲——如何利用自身的暴力優勢和必要的詐術，成為鎮上名人的經歷。在這個人身上，沒有愛情、信仰、義氣和親情。小說通過他，對主人小時的鄉村及其人物進行了畫卷式的描繪。

阿乙說，「寫這部小說，其實是想把我的鄉村經驗複述一遍，最後一次把它寫完。我想寫兩個主題，一是我印象中的鄉村沒了，再一個，鄉村裡有性格的人沒了。我就想寫鄉村的最後一霸，寫這麼一個慶典般、節日般的人物。他活著的時候一言九鼎，但樹倒猢猻散後，權威一下子崩解了，自己的棺材說開就開了。」

阿乙，這個出生於江西南昌，由小鎮警察「轉行」為「文藝青年」的寫作者，從《寡人》《春天在哪裡》《下面，我該幹些什麼》到《早上九點叫醒我》，一直都在寫農村。

在中文小說界，阿乙被普遍視為近年來最優秀的漢語小說家之一。從2008年到2013年他幾乎每年都有一部作品問世。然而，「癡君子」般的寫作令他身體大為損耗。新出版的長篇小說也幾乎要了他半條命。他歷時五年終於完成了其首部長篇小說《早上九點叫醒我》並正式出版發行。在鄭州松社書店舉行的新書分享會上，阿乙告訴記者，《早上九點叫醒我》將會是其唯一的長篇小說。「寫長篇需要有大將軍的氣質，而我更適合繡花。」

文：香港文匯報記者 劉蕊 鄭州報道



阿乙與他的新作《早上九點叫醒我》。攝影：劉蕊

對阿乙來說，鄉村敘事資源到處都是，隨便撿一篇就是小說。「過去10年寫作的重心都是在城鎮，鄉村，在別的方面都是比較欠缺。我一直沒有把北京當成家，我26歲才來到城市。博爾赫斯說他終身寫的就是童年，童年經驗是他比較重要的一塊。我的經驗就是在農村，在城鎮，所以我寫那塊比較熟悉，我的根據地就在農村。」

瘋子般的寫作者 焦慮成疾

儘管整個採訪過程只有一個小時的時間，但阿乙不像其他的寫作者，一直侃侃而談，他聲音很輕，似乎連說話都會耗費極大精力似的。最終阿乙說，「採訪到此結束吧，我還需要保存點體力晚上做分享。」

「寫小說太消耗身體，而身體太貴了消耗不起。」阿乙自稱「瘋子般的寫作者」，在寫作時，不放過任何一處未達到的創作理想，正面強攻，由此為這部作品耗盡全部精力，甚至生了一場大病。這樣「打硬仗」的寫法，以後再難複製。阿乙透露，如今他還需要每周打針。

阿乙將對創作的態度形容為一種「恐懼」和「不安」，長久的焦慮狀態讓他的身體不堪重負。阿乙說，他寫作時可

以整天不出門，每天吃麵包泡麵。他說自己可能有點強迫症，「寫不通的一定寫通才繼續寫。」

《早上九點叫醒我》是第一個超過十萬字的長篇，印刷字數是二十萬，整整耗去兩年時間。「我基本是從第一句到最後一句都這麼執行。我最開始採用的是美國南方比較古典的寫法，用長句子，甚至不怎麼使用標點。後來覺得對當代讀者是一種背離，就改為有標點的短句。最後，有一次忽然覺得自己慣用的比喻技法實不可取，有濫用之嫌，後來修改去除了三分之

二的比喻句。」

寫作受西方文學影響

儘管書寫的是中國農村題材，但阿乙的寫作手法卻深受西方文學影響。阿乙告訴記者，這跟他個人閱讀習慣有關。「最開始讀了很多短篇，基本上著名的短篇我都非常熟悉，像博爾赫斯、像海明威的《弗朗西斯科·麥康伯短促的幸福生活》、像福克納的《獻給艾米麗的一朵玫瑰花》等等。它們出現在各個選本裡，都讀了十來遍。後來呢，我認真讀卡夫卡、加繆、昆德拉，再然後，會逐漸深入到陀思妥耶夫斯基、托爾斯泰。」

近年來，阿乙更是有意識地去啃「大塊頭」，像普魯斯特《追憶似水年華》、喬伊斯《尤利西斯》等。「我閱讀的對象基本上是西方的，它們對我帶來了深刻的影響。基本上我受中國作品的影響非常少，所以我一直認為自己是西方文學的鑰匙來開啟中國的寫作現實之門，是以一種外來的方式來寫中國的故事。所以我的小說，容易被翻譯到國外去，因為它們在技法上、設置立場上很容易為西方讀者所接受。」

據了解，目前，阿乙的作品已經輸出了七個語種十五個品種。《早上九點叫醒我》在還未出版之前已經賣出瑞典版權，意大利文版8月已出，英文版目前也已經譯畢。



阿乙作客鄭州松社書店。

小鎮警察向文學青年的蛻變

在作家群體中，阿乙的經歷相對比較複雜。從警校畢業，到一個荒僻的鄉下做警察，然後調至縣城撰寫領導講話、破案通訊。不想過一眼看到頭的生活，2002年，26歲的阿乙離職前往鄭州，又先後抵上海、廣州、北京，從事體育編輯及文學編輯等工作。

阿乙寫作生涯的真正開端是在2008年。那一年，他與羅永浩在飯局上認

識。當時，他來北京4年，斷斷續續寫了上百個故事，寄出去後顆粒無收。聽說羅永浩在辦牛博網，阿乙也想試試，羅永浩就把阿乙的博文要了去。幾天後，阿乙接到了羅永浩的電話，第一句話就告訴他「你是一個小說家」，「當時寫小說很受挫折，聽到老羅打來電話時，那種被許可、承認的感覺很難忘

記，一直激勵著我。」阿乙回憶說。後來他在牛博網寫博客，羅永浩以「史上最牛的非著名小說家」推薦他，並在最顯眼處推出他的作品。就這樣，越來越多的人開始認識阿乙，他離文學圈近了一步。也是在那一年，在老羅的幫助下，阿乙出版了自己的首部短篇小說集《灰故事》。

自此，阿乙的身份真正成了「作家」。自2010年起，他的作品一部接一部出版，且不斷獲獎，也得到了前輩作家的認可。

作家格非說他「在敘事上不斷開拓新疆域的諸多嘗試令人驚歎。」詩人北島則認為，「他對寫作有著對生命同樣的忠誠和熱情，就這點而言，多數成名作家應該感到臉紅。」

新選組風雲

一直以來，日本幕末時期的新選組，從來都是廣受本土注目的組織，尤其因為有大量的日本動漫把當中的成員，演繹為性格突出的獨特人物，故此更加令他們的名聲遠揚海外，大家對近藤、土方及沖田等人的名字均琅琅上口，好像如數家珍，委實是出人意料的局面。

其中當然有《薄櫻鬼》，當中以日本幕末時期的史實為背景，女主角千鶴是在江戶生長的蘭學醫（西方醫學）之女。因父親失蹤而追尋至京都，結果遇上新選組，土方歲三及沖田總司全是主要人物，後來千鶴更與土方相戀，成為情愛與激鬥交錯的故事。

還有更著名的《浪客劍心》，故事以日本明治時代早期為背景，其中新撰組的題材正是以新選組為藍本。在「東京篇」中，主角緋村劍心流浪至東京，因為神谷薰的挽留而留在東京。其後與多名高手決鬥，經歷了多次戰鬥後，劍心自覺慢慢變回昔日的劍子手拔刀齋（千人斬拔刀齋）。最後更與幕末時期的對手，前新撰組第三小隊長齋藤一較高下。

由上可見，無論是新選組的哪一位成員，都具備無比的吸引力，因而得以成

為當今創作者熱愛參考作為原型的焦點角色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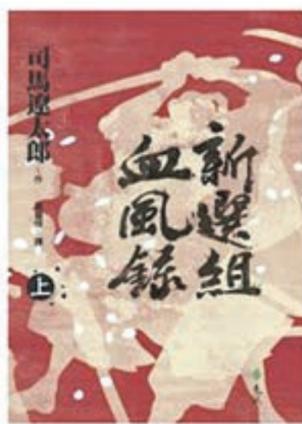
好了，到了我最喜愛的《銀魂》中，新選組被重新命名為真選組，而隊中差不多所有成員，均在《銀魂》中有重生的一面。《銀魂》中的真選組原型，大家都知道是近藤勳（近藤勇）、土方十四郎（土方歲三）、沖田總悟（沖田總司）。不過其實空知英秋據說本來對在《銀魂》中加插新選組人物無甚興趣，只不過漫畫編輯部力指新選組角色大熱，最好跟風一下云云。此所以真選組三巨頭，都免不過被惡搞的「厄運」——近藤勳成了新八姊姊阿妙的跟蹤狂及偷窺狂，土方變成蛋黃醬控，而沖田更是令人咋舌的「抖S」（超級嚴重的虐人狂）。

不過以上均是動漫的詮釋，在小說世界中又有另一番滋味，其中最著名的新選組小說文本——肯定首推對馬達太郎的《新選組血風錄》。一旦對照下來，便會發現與動漫世界中的新選組角色設定大有出入。在《新選組血風錄》中，近藤勳不僅不專一（動漫中對阿妙的癡迷），而且還妻妾成群，不少花街藝妓都是他的小妾。沖田的變態形象，在司

馬達太郎筆下反而不是純情之徒。沖田因患肺結核，於是向名醫半井求醫，結果卻暗戀上他的女兒阿悠，可是害羞非常，選得由近藤出門求親。

若然加以仔細檢視，不難發現司馬達太郎著重的是新選組的陰暗面剖陳，從而反映在幕末時代戰士所面對的凶險環境，簡言之就是不是你死就是我亡的敵我不兩立狀況。在如此極限的處境下，爾虞我詐乃至互相出賣，不擇手段的場面大量出現，而新選組儼然就是時代下的棋子，在自己無法自我掌控命運下，被迫用盡不同手段去掙扎求生的故事。此所以當中既有陰險狡詐的成分，但同時又有被時代命運驅趕的悲涼調子，令人可以從不同角度切入投身其中。

回到歷史事實，新選組作為幕末時期親幕府的武士組織，在京都負責維持治



書評

文：湯祺兆

《新選組血風錄》作者：司馬達太郎 譯者：高詹燦 出版：遠流

安的工作，專門對付反幕府的攘夷志士。事實上，他們以心狠手辣，即使對成員也絕不容情，為名為權時常以暗殺及強迫切腹的手段去對付自己人及對手，因而令人聞風喪膽。現實中近藤勳被斬首，土方戰死沙場，沖田因肺結核病死，山崎在逃亡中喪命，核心成員中只有齋藤一可安享晚年。

《新選組血風錄》整體而言，也是按歷史發展來經營故事，反過來在動漫世界中，則喜歡天馬行空地抽取歷史框架來加以發揮。就如在《銀魂》中最悲涼的「別了，真選組」系列中，全組陷於苦戰的局面下，仍始終避免一羣主角戰死沙場的情況出現，這正是動漫與小說對新選組題材的差異處理，也是作為讀者的趣味所在之處。

書介

整理：草草

黃阿瑪的後宮生活：貓永遠是對的！

作者：志銘、狸貓 攝影：志銘、狸貓 出版：時報文化



兩個人類，透過後宮七大壞貓的深入剖析，幫助各位現任貓奴們，順利找到與主子共生的方法，並且獲得一些同是天涯淪落人的安慰。養貓幸福嗎？是的。壞貓與好貓往往一線之隔，愛了就是愛了，就算壞得無理也百般可愛。歡迎來到壞貓俱樂部，在這裡，你會知道——貓永遠是對的！

見字如來

作者：張大春 出版：新經典圖文傳播



自認沒有散文行世資歷的張大春，六年前接下《讀者文摘》的專欄邀請，起因於他願意學習前輩梁實秋先生當年在該刊主持的專欄「字詞辨正」，藉著重新辨識文字，寫字詞源起故事，同時為這個時代沒落的漢字文化盡力。張大春認字說字，卻從來不只是文字。對他來說，字如人生，有開始也有過程；人與字相逢，就有了與文字的情感。五十歲時張大春寫下《認得幾個字》，如今原屆花甲再寫文字，回顧與字交織的人生往事，情感更顯醇厚。

星星之火

作者：伍綺詩 譯者：康慧慧 出版：悅知文化



繼《無聲告白》後，伍綺詩最新作品，出版即雄踞《紐約時報》暢銷榜。震顛崗是個富裕的烏托邦，觸目所及盡是美好。這裡每件事能及不能做的事情都受到規範，居民們相信，只要堅守「秩序」，就能創造桃花源。某天，15歲的少女珍珠，和她從事藝術創作的母親蜜雅來到震顛崗落腳，經過嚴格的審核後，她們有幸成為有四個孩子的理查森太太的房客。震顛崗一貫的安全平靜，從孩子們在美術館發現蜜雅的照片後開始崩壞，一件觸動大眾神經的領養女嬰監護權官司，似乎也與蜜雅有關。理查森太太決定暗中調查，意圖揭穿蜜雅的神秘過往，但她的執念卻導致一場星火燎原，而毀滅的代價足以用餘生償還……

一匹馬走進酒吧

作者：大衛·格羅斯曼 譯者：陳逸軒 出版：大塊文化



以色列北方小城內坦亞的酒吧裡，喜劇演員多瓦萊赫在他五十七歲生日當天，邀請兒時舊識、地方法院的退休法官拉札爾來觀賞演出。隨著多瓦萊赫時而爆笑時而歇斯底里的表演，內容也逐漸變成他個人的回憶：年幼的多瓦萊赫被同儕欺負時；逃過納粹大屠殺的母親，精神受創；嚴肅的父親經營髮店兼二手布料買賣，致力給全家更好的生活。終於，多瓦萊赫談起十四歲時，與拉札爾一起在軍事營中度過的那一周，令原本一直不願意正視多瓦萊赫表演的拉札爾，被迫面對自己在好友傷痛求生的過程中所扮演的角色。《直到大地盡頭》作者、國際知名作家大衛·格羅斯曼的最新小說《一匹馬走進酒吧》，透過單人喜劇表演者與觀眾之間的言語交鋒，讓隱含在故事人物內心深處的故事逐漸成形，為觀眾與讀者的心靈投下震撼彈。

有廁出租：政商共謀的殖民城市管治 (1860-1920)

作者：莊玉惜 出版：商務印書館（香港）



有廁出租，價高者得！鴉片戰爭後，絲綢重鎮順德與環球絲綢市場接軌，為了提升養蠶桑業的質量，高價收購香港糞便作肥料，觸發華籍地產商在港擴建商業公廁，高價招租充當糞便收集站。香港人口密集，興辦糞廁的難度甚高，地主每以臭氣擾人、物業價值受損而反對政府公廁，地產商建的「屎坑」卻持續服務半個世紀。究竟商人運用什麼策略化解矛盾？政商在城市基礎建設中潛在什麼張力？環球絲綢市場怎樣左右公廁服務？本書透過政商共謀公廁商品化，探討社會精英運用土地資源在管治上佔有重要角色，為殖民城市管治注入新形態。

徵稿啟事

本版「書評」欄目開放投稿，字數以1,300-1,500為宜，請勿一稿多投。如獲刊登，將致薄酬。投稿信箱：feature@wenweipo.com或bookwpp@gmail.com